

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11 日(第 0096 期)

法令宣導

一	教育部113年8月28日臺教文(五)字第1130087273號函有關勞動部修正「雇主申請聘僱第三類外國人文件效期、申請程序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文件」，業於113年8月26日以勞動發事字第1130512214A號令修正發布。
二	教育部 113 年 9 月 19 日臺教人(二)字第 1130091902 號函，檢送「教育部所屬各機關(構)學校聘僱案件作業簡化一覽表」，並自 113 年 9 月 6 日起生效。
三	教育部113年9月20日臺教人(五)字第1130087280號書函，為因應少子女化現象，鼓勵生育政策並基於人倫之常，放寬公教人員於留職停薪期間得申請生育、喪葬補助規定，並自113年8月22日生效。
四	教育部113年9月23日臺教人(五)字第130096339號書函，有關「最低工資」調整，業經勞動部於113年9月19日以勞動條2字第1130148668號公告發布，自114年1月1日起，每月最低工資調整為新臺幣(以下同)28,590元，每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190元。

業務報導

一	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並鼓勵男性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製作之「公務人員留職停薪大哉問」短片，本校已建置於人事室網站/性別主流化宣導專區/性別友善專區，請同仁參考運用。
二	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，形塑平權的家庭環境，請雙親共同分擔家務與子女照顧責任，並鼓勵男性申請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職停薪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製作懶人包及短片，已置於本校人事室網站/性別主流化宣導專區/性別友善專區項下，請同仁參考運用。

三	人事室網站建置有友善職場專區，內容包含員工協助專區(含心理諮商相關訊息及聯絡方式)、法律諮詢服務專區、醫療保健專區、公教人員保險及國民旅遊卡相關訊息、勤休制度專區、「主管及教師兼主管」與「行政職員」數位學習專區，整備各種同仁可能需要之服務項目，請參考運用。
四	重申本校教師、職員(含公務人員、契僱及約用人員)兼職、兼課應事先報經學校同意或備查。
五	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申請作業，符合申請資格之編制內教職員工請儘速提出申請。



人 事 動 態



詳細資料請至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nutc.edu.tw>)

My Portal 教職員資料管理系統參閱。